# 乌合之众读后感(优质9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日斜阳 更新时间：2025-07-03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一正如书名《乌合之众》本身的贬义色彩，作者...*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一**

正如书名《乌合之众》本身的贬义色彩，作者本身对于群体的特质是持贬义态度的，但对于群体和个人之间关系的分析的确引人深思。“在群体里面，那些无能的人、傻瓜、心怀嫉妒与怨恨的人，就会摆脱自己的负面感觉，不再感觉自己是个无能的人，而是会感觉到一种巨大的力量，但这种力量却极其短暂而且残忍”。

记得小时候的一件事，上小学的时候，我家楼下后院的空地是个相对隐蔽的地方，有一天放学，看到几个同学围着一个女生，我好奇过去问一下，结果看到几个人在轮流扇耳光，有一个人还问我要不要加入，当时心里害怕就走了。但其实，我觉得以我当时的心理，很有可能就鬼使神差的加入她们了，因为中间那个女生处于绝对的劣势，无力反抗。所以如果我一旦融入她们，我就变成了她们群体中的一员，我就会尽情释放我的丑陋，正如小波叔在他的《我的革命时代》里描述那些有文化的青年们互相打斗的荒唐场面。

这本书介绍了作为群体领袖来说，群众可通过传染、重复等建立威望的方式来渗透信念进而对群体进行统治，说白了，就是承认统治者和政治家为了某种目的的达成，对群体是采用手段的。但是，他却不觉得这种手段的应用是错误的，反而觉得，如果言论太过自由、人们的普遍信念不统一，是一个文明衰退的标志。一边描述群体人云亦云的愚昧劣性，一边又提醒统治者群体变得有自己的想法是件危险的事，这和某些自认为优越的群体的歧视态度有何不同呢？不过也能理解，这作者本身就是个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者。

而的确，“一切文明存在的主要动力向来不是理性，也可以说，尽管理性是存在的，但文明的动力最终还是各种感情，这些感情包含有尊严、自我牺牲、宗教信仰、爱国主义精神以及对于荣誉的热爱。“而这其中宗教的态度：“宗教迷信是多么的顽强，而那些宗教与任何简单的逻辑都不相符，在将近两千年的时间里，那些最清醒的天才也只能在它们的规矩面前俯首称臣。”《人类简史》的作者就有表达了类似的观念，肯定了宗教在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正如作者总结，这是一种残忍的偏执、盲目的服从、狂热的宣传。另外对于群体的特点，也同样分析透彻：群体冲动、多变、易怒、易受暗示、多变和轻信、情感夸大化、专横保守，总的来说，作者觉得相比于孤立的个人，群体中的个体代表着文明进步阶梯的倒退过程。

真相永远都是冷酷又让人感觉无力，所以那些有温度的控制尽管让人丧失理性甚至自由，仍然很多人趋之若鹜，比如针对老年人的保健品骗局，比如针对慢性病患者的痊愈神药......而对于我来说，那些枯燥的读书时光正是为了让自己对世界保持清醒头脑的选择，所以那些时光尽管枯燥，但却让我和现有环境保持一定距离，既充实又幸福。那些我们小心翼翼隐藏起来的丑恶，被作者冷酷的掀开，那些我们自认为的真实，也不过是统治者想让你认为真实的真实。尽管认识真实让人难过又绝望，但我还是想用无数的孤独时光去了解，正如小波叔说的：人活在世上，快乐和痛苦本就分不清楚，所以我只求它货真价实。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二**

《乌合之众》以十八世纪法国大革命为背景，分析研究社会历史户外中作为主题参与的群众，他们的行为、心理的诸般特征。作者勒庞是法国社会心理学家、社会学家，群体心理学的创始人。同时他也是典型的精英主义者，他反对群众主义，最早阐明了个体在群体影响下思想与行为的转变。

群体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为了到达共同的目标，以必须的方式联系在一齐进行活动的人群。从心理上学说，一千个偶然聚集在公共场所的人，没有任何明确的共同目标，因此只能看成一群聚在一齐的人，这样的一群人不能被叫做群体。而当一个偶然的契机把一群人聚集在一齐，这群人就有了同一种心里特征，我们姑且称之为心理群体。心理群体构成之后，会表现为一种共同的，暂时的，然而又是十分鲜明的普遍特性。群体中的个人行为表现具有四个特征：第一是自我人格消失，第二是无意识本能起决定性作用，第三是情感与思想在暗示与传染的作用下转向同一个方向，第四是暗示的观念具有即刻转化为行动的冲动。个人的决策通常比群体决策更好，个人能产生更多较好的主意，而群体决策由于受到不一样意见和论点的约束，加上害怕被人认为愚蠢等心理制约，因而不容易使决策具有较大创造性。

前段时刻有一齐事故在网上吵得沸沸扬扬：老人在街头摔倒却无人前去帮忙，导致老人窒息而死，其亲属埋怨众人太冷漠，埋怨这个社会缺少爱心。但是从勒庞的观点来看，这种众多旁观者见死不救的现象称为职责分散效应。心理学家发现，这种现象不能仅仅说众人冷酷无情，也不能说是道德沦丧的表现。

在某人遇到危险时，如果只有一个旁观者，这名旁观者会清晰的意识到自己的职责，对受难者给予帮忙，如果他见死不救，会付出很高的心理代价;然而如果有众多人在场的话，帮忙求助者的职责就由大家来分担，造成职责分散，每个人分担的职责很少，旁观者意识不到他那份职责，会有我不去救会有人去救的心理，导致群体冷漠的局面。

有群体的地方就会有领袖。我们习惯把风光的领袖看成思想家，事实上，他更有可能是个实干家。他们并没有头脑敏锐、深谋远虑的天赋，他们也不可能都有这些品质----这会让人优柔寡断、犹豫不决。只要他们能拥有信仰，坚定的意志，狂热的感情，便能得到大众的拥戴。芸芸众生总是服从于意志坚强的人，正因他们更知道如何迫使群众理解自己的看法。每个领袖都有自己独特的手段，其中有三个手段最为重要：断言法、重复法和传染法。断言简洁有力，不理睬任何推理和证据。断言越是简单明了，证据和证明看上去越贫乏，他就越有威力。

重复对于群体的作用力十分强大，这种力量来自这样一个事实，不断重复的说法会进入我们无意识自我的深层区域，我们的行为动机在那里构成，所谓谎言重复千遍就成了真理。各种观念、感情、情绪和信念，对于群体来说，传染力都和病菌一样强大。比如当年的大跃进户外，提出鼓足干劲，力争上游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的口号，具体该项户外是否贴合科学规律，是否是可行的，群众无暇去顾及。简明慷慨的口号，群众轰轰烈烈的去生产，超多不切实际的任务和指标随之出台。可见，断言、重复和传染是掌握群众动向的利器。

群体是盲从的，很多商家正是很好的利用了刚才提到的三种手段，断言、重复和传染，来到达商业目的。就拿当下流行的整容来说，透过商家无孔不入的广告宣传，雇佣超多写手来编造一些自身整容成功的例子，给群众们造成了一个透过整容换来完美人生的幻象。再加上一些明星的热捧，使得大众完全失去理智，蜂拥而至的去整容。但是整容的危害尽人皆知，平白无故的挨上若干刀，任何正常人都会有不良反应，无数整容失败的例子传出。即便如此，还是阻挡不了爱美人士的脚步，失败的人数越多，愿意去尝试的人也就越多，大众盲从的心理可见一斑。较为突出的能够拿红粉宝宝作为例子，一个80后花了400多万做了200多次整容手术，结果几乎没有成功的，当初受了铺天盖地的广告的影响，如今换来的却是遍体伤痕。

在汶川大地震之后，万科董事长王石，也在忽略了群众的特性之后犯下了错误。当时的万科总部捐款数目为200万人民币，并且员工捐款以10元为限。没想到此举遭到广大网友的炮轰，理由为其他不少企业捐出数千万资助，万科此举显得寒酸抠门，有损企业形象。为此，王石专门向群众道歉，并解释说200万是个适当的数额。中国是个灾害频发的国家，赈灾慈善活动是个常态，企业的捐赠活动就应可持续，而不应成为负担。万科对集团内部慈善的募捐活动中，有条提示：每次募捐，普通员工的捐款以10元为限。其意就是不好因慈善成为负担。

但是网友们依旧不依不饶，王石最后不得不做出让步，最后公司以1亿元资金参与四川地震灾区的临时安置、灾后恢复与重建工作，并以绵竹市遵道镇为重点;该项工作为纯公益性质，不涉及任何商业性(包括微利项目)的开发。王石显然忽略了一点，群体是不受理性的影响的。依照勒庞的观点，群体是感性的，逻辑推理对群体不起作用。如果要想让群体坚信什么，就得先高清楚让他们兴奋的感情，再假装自己也有这种感情，必要时还要用极端的行为表现对这种感情的狂热，然后引领群众的情绪。不仅仅如此，还要密切注意讲话的效果与大众情绪的变化，不断调整自己的措辞，让群体把感情倾向自己的需要。说理和论证战胜不了一些词语和套话，大众对于说理反应迟钝，因此总结出一些套话能够免去大众思考的繁琐。就像律师的艺术一样，要想驾驭众人，首先在于辞藻的学问。

勒庞书中的很多观点，不仅仅在当时的写作背景下有用，放到当今的中国也极为适用。也许群体的秉性有史以来一向未变，作为一个精英主义者，勒庞对群体的分析透彻至深，难怪墨顿会对此书做出如下评价勒庞的这本书具有持久的影响力，是群体行为的研究者不可不读的文献。只有找到了病源，才能研究出治愈其的良方。群体是虚无的，具有可塑性。需要用到群众的时候，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用不到群众的时候，群众是不明真相的。同时，群众主义也为社会铺就了通往奴役之路。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三**

这本书创作于1894年，作者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思考了个人与群体的关系，他通过对革命中种种行为的分析发现，即使一个有自己独立见解的人，一旦他们加入受人民崇拜意识形态蛊惑的群体，就变成了乌合之众中的一员。他们就如同发生化学反应一样变成了一群疯狂和无恶不作的家伙，而且他们在一种“历史使命感”感召下，并没有任何关于犯罪的意识。

以上是我从百度百科里面复制过来的介绍，还没有看书的内容，光从题目和简介中似乎就能感受到这本书的基调，即批判和负面的。但在上周五，我参加了部门南区的一场读书分享会，让我对这本书，以及看书这件事有了新的理解。

其实，这是我第二次接触这本书了。第一次看这本书是在今年年初，我所在的运营中区选定了这本书作为季度读书分享会的书目。当时我边看边担忧，作为部门员工共读的一本书，我希望它是鼓舞人心的，但这本书好像是在泼冷水，很容易让自我认知相对缺乏的人走向另一种极端，即为了避免洗脑而拒绝接受他人的建议。而且，当时部门并不是很稳定，连续有好几个员工离职，群体离职心理正在酝酿。

现在回想起那次读书分享会的情况，大家都很认真的剖析了书里面的理论知识，最终的落脚点貌似是避免陷入群体思维。作为观众的我用力的听努力的想，我该如何或鼓励或启发的点评大家的分享，对于我不太认同的负面观点我又该如何得体的说服大家。总之，我是带着担心和负担去旁听大家的演讲的。可想而知在这种心境下我几乎不能从书里面获取有价值的养分，甚至认为这本书并不是一本好书，无法带给人生长的力量。

但是就在上周五，同样也是《乌合之众》这本书的分享，我的状态是截然不同的，轻松愉悦，满满正能量。同时，分享者们的观点也跳脱出了“如何避免成为乌合之众”，而是在思考如何打造优质群体。有的人感恩自己所处的团队，每个人都很优秀，渴望成长，这是一个美好的群体，希望彼此成就；有的人说每个人不可避免的生活在群体中，我们首先要选择一个适合自己成长的群体，同时也不要忘记自己作为群体的一员也有义务推动整个群体朝正向发展，不能总是挑剔群体本身；有的人给部门领导提了建议，希望能在她的带领下，共同营造一个健康向上的好团队。

很奇怪，一本《乌合之众》却在两种环境中呈现出了两种截然相反的颜色。我突然意识到，我们能从书中汲取什么，也许并不在于书的内容是怎样的，更在于看书的人是什么样的心态。如果你是阳光明媚的，那么一本揭露黑暗现实的书会激发你伸张正义的决心，而如果你是自怨自艾的，那么也许你越发会对这个世界不满和抱怨。

你的心是什么样的，你从书中看到的也会是什么样的。希望正在读书的你，能看见美好，收获勇气，感受爱意。

我的观点是，把自己当做群体中的一员，并努力的去影响群体里的每一个人。如果你希望自己积极上进乐观勇敢的，那么请最大可能的去传递你的想法，不要觉得多余，不要害怕质疑。当某一天这个团队的大部分人和你一样的时候，你会发现坚守你最初想成为的那个人将会是一件非常容易的事情，因为群体的力量会推动着你前进。反之，假如从一开始你就对团队里不好的现象置之不理，你会慢慢发现团队变得乌烟瘴气，而你也许终将会被这股黑暗力量所吞没。

所以，做好自己远远不够，我们还需要做的是选择良好的群体，并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净化群体环境。环境好了，我们才会更好。

很多人在解读《乌合之众》这本书的时候都表明要保持初心，要时刻清醒，不要被洗脑，不要成为乌合之众。而我想说的是，假如你在读完这本书仅仅提炼出了以上观点，那么此时此刻的你也许已经成为了乌合之众了。

想避免自己随波逐流最好的方式绝不是拒绝建议认死理，而是持续的学习，用丰富的人生阅历和经验去纠错、去辨别、去选择。

我看到很多人总是在说要做自己，不能忘记初心。可是我们有没有想过，自己到底应该是怎样的，初心又是否是绝对的真理呢？人生是一段成长的旅程，我们在某一个时间坚定的东西并不是一成不变的，甚至对未来的你来说可能是幼稚而落后的。

所以，我希望自己保持终身学习的能力，不要固执己见，要站在道路的前方时刻回望和审视自己，要虚心听取他人的批评和建议，要拥有自我纠错的能力。

看完《乌合之众》之后，我联想到了之前看过的一些营销和管理方面的书籍，比如《引爆点》、《蓝海战略》等，发现很多营销和管理思维都借鉴过群体心理学的知识。比如，从群体心理的角度，我们如何去做营销？又如何以榜样的力量去做好团队管理？这些书里面或多或少有所涉及。

我以前一直觉得心理学的书可能只是对我们观察人，了解人有帮助，似乎不如科学或者管理学那样看得见摸得着。这次《乌合之众》的读书体验让我对心理学有了不一样的认知。世间所有的事都是人的事，世界上所有的学科也是建立在对人性的准确理解之的。所以，心理学是能启发各个学科的基础，是一门伟大学科。

晚安，愿你的眼睛看到了这五彩缤纷的世界。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四**

《乌合之众》，第二次读，第二个译本。感觉冯译比胡译更好，因为冯译更能体现出勒庞观点警句性的力量。“乌合之众”，怎么会有这么棒的词！太喜欢汉语啦！

编排的原因，译者序放到了书后。译文和非译文的交替，给人一种潜水很久，终于冒出水面，畅快呼吸的感觉。读勒庞原文有种憋气的感觉，一开始抱着久仰大名的热情还能津津有味，后面越来越啃不下去。

原文基本全是作者观点喷发，就是断言断言断言，不解释不解释不解释，作者说仿佛在说不懂就记住吧，我肯定是对的。这也正符合作者断言法、重复法、传染法的大众心理操纵理论。

读的过程就是在看作者指着一个群体化身而成，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壮汉，不断吐槽数落。读起来很容易感到乏味但读完已不知不觉受到他观点的影响，慢慢认同他的观点了。一本充满偏见、怨念、吐槽的小书，却能从出版伊始持续盛行至今，就是在于作者直觉得来的观点又总是能让人信服。

从众心理，人皆有之，可一旦从众，便失去自我，成为乌合之众，在人类文明的阶梯上倒退好几步。可是谁不喜欢那种群体带来的力量感和正确感，这就是一个难以避免的社会陷阱。就像买基金买股票，追涨杀跌，谁不是跟着跑？最后七亏二平一赚。

中译者序中说，乌合之众的当代意义在于它发现问题的功能，而非解决问题的功能。我认为对于读者的意义应该是让我们意识到群体的存在，而且我们随时可能置身其中。由于勒庞对我们耳提面命地说过群体乌合之众的特征，我们也就有了更高的反省力，也更可能thinkoutsidethebox，跳出局外去思考，开天眼，觑红尘：我是不是已经丧失自我，把理性全部交给了群体的感性，漂浮在群体雄赳赳气昂昂的风暴之中。是的话，快快醒来。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五**

《乌合之众》是社会心理学领域中最具影响力的著作，对个人融入群体生活的事件做了深刻的剖析。毕业之后，走入职场，学习的第一件事情就是融入。但每个个体都有自己的个性，想要融入一个群体而保留自己特色，谈何容易？！

假期带娃，发现幼儿园开始，孩子们已经有了自己的圈子。不认识的孩子想要融入圈子一起玩，真的很困难。对于孩子来讲，需要勇气，需要帮助，需要自己走出去。

联想到我们自己，从小学到初中、高中、大学，大学毕业，进入公司，呆得不满意，重新选择一家公司；这些都是我们重新融入群体的事件。

记得初入职场，进入一家知名快消品企业，怀揣梦想努力学习。但过于努力和勤奋让带教人忌惮，被部门的其他同事排挤。于是，开始放下自己的个性，跟随大家一起组局聚餐出游。对于工作开始盲目抱怨，从众让自己泯然众人矣。后来才知道，原来，他们不是排挤我，而是排挤我努力的样子。

庞勒说“一个群体中的个人，也不过就是沙漠中的一粒细沙，可以被风吹到任何地方。”这个比喻生动形象的体现了个人被群体化后的表现。

群体的特征概括来说有一下几个方面：

1、组成群体的个人个性消失，感情和思想转向同一个方向；

2、环境的变化导致群体性格的变化；

3、群体中的个体互相传染并易受暗示；

4、群体往往冲动、易变、且急躁；

5、群体可以产生幻觉，因此他们的\'证词常常毫无价值；

6、群体想象力改变着传统书中记录的神话；

7、群体的情绪夸张且单纯，同时由于缺乏理性，因此群体具有偏执、专横和保守的思想，并具有双重的道德标准。

近年来，网络的盛行带来了网络暴力。四川德阳，因泳池冲突，儿科医生承受了网络暴力而自杀。重庆公交坠江，网络上一时将矛头指向红色轿车，真相大白后谴责的不仅仅是与司机吵架之人，还包括车上的所有乘客。这样的案件体现的不仅仅是群体易冲动，易急躁、易变的特征，还有的是他们易受暗示、易轻信他人以及具有非常偏执，且强烈的道德感的特征，在网络上便会形成所谓的道德绑架。

很喜欢《乌合之众》中的一句话：“看透盲从的多数人，成为领先的少数人。”读了这本书，结合生活和工作经历，我认为做事情不能头脑发热随大流。凡事冷静三分钟后，再仔细分析，谨慎处理。在集体生活中，更要坚持融入集体的同时，保持自己的思想与原则，讲融入，但不盲从。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六**

不知道为什么读完这篇文章会令我想起袁崇焕，想起百姓分食其肉，用其内脏和烧酒生吞，血流齿颊……我在反省自己有没有精神上的食血肉，也在思考当今社会又有多少人在不知不觉的食人心肝而茫然不知……很有感触，令我回想起某些经历，很有同感，也有点无奈。

想起之前看的那部《南京！南京！》，战争中的日本军人，成为一个群体之后，在中国的土地上更加表现出其种族性，无一不失去作为个体时具有的理性，陷入灭绝人性的泯灭人伦的泥淖中。据史料说，像角川那样稍微有点儿良知的日本军人从未出现过。

为什么？我想，也许就如《乌合之众》一书所言，当一个群体都疯狂了，个体便不存在了，什么道德什么情操，全在整个群体的疯狂之中被遗忘了。战争是一个巨大的诱因。我认同这句话，“没有正义的战争，战争都是不正义的。”

群体总是无意识的，但或许这种无意识正是他们拥有巨大力量的秘密之一。自然界中完全本能支配的生物所做出的一些行业，其神奇的复杂性令我们惊叹不已。理性是较为晚近的人类才具有的属性，而且尚未达到可以揭示无意识规律的完美程度，要想达到这种程度，仍需更多时日。无意识在我们的行为中起到了巨大的`作用，而理性的作用却很小。无意识行为作为一种无形的力量在生活中起着作用。

如果愿意，我们可以一直待在狭小而安全的范围内，在此我们可以通过科学获得知识，而不是徘徊在模糊猜想与无用假设之中，我们必须做的事情就是留心观察我们接触的那些现象并对它们做出思考。一般来说，我们借由观察得出的结论都是不成熟的，因为在这些清楚可见的现象背后，有一些是我们只能隐约观察的现象，而在它们背后还有一些是我们毫无了解的现象。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七**

事实就是这是一个群体的时代，要取得别人的认同那么必须先认同一个群体，无论你是否知道人格和智慧都将被磨灭。无论这个群体对某事是认同还是反对，这都是一个个的群体和阵营。对某一群体的认同取决于群体的言论和发布的消息——至少我认为现在是这样的——诸如微博等等，而事实告诉我们群体的观察往往是失真的。正像书中所讲，群体的情绪是单纯的，夸张的。而群体又是易受暗示的，于是这就催生了种种阴谋论，因为你不知道他们到底是不是被煽动了，是不是被暗示了。因为前面说到真实已......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八**

群体中的人有两个共同的特点：首先是每一个人个性的消失，其次是他们的感情和思想都在关注同一件事。群体就像一个活的生物，它有自己的感情，有自己的思想，这种群体中共同的感情和思想，就是所谓的“群体心理”。

群体中的个人完全不同于独立的个人，其原因“无意识主宰者有机体的生活，而且在有机体的智力活动中，这种力量也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所有有意识的行为都不过是遗传基因控制下的无意识深渊中的隐秘心理活动的产物······我们绝大多数日常行为，都是一些我们自己根本无法了解的隐蔽动机的结果。

群体只有很普通的品质，很普通的智慧，最基本的智能，最低甚至更低层次的智力。

群体中的每一个人只是把他们共同分享的普通品质集中在一起并最终表现出来的智力低下与平庸。其原因有三：一是本能。处于集体中的个人会感受到一种强烈的“正义”力量，对他们来说这就是集体就是正义，数量就是道理。群体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群体就是法律，群体就是道德，群体的行为天然就是合理的。二是传染。一个人被群体情绪传染的人会感觉到自己前所未有的强大，他的行动完全听另一种陌生的力量主宰。三是暗示。（自己理解应该是“简单的直观刺激”）。

在群体中，自我人格消失，无意识人格起到决定性作用，情感与思想在暗示与传染的作用下转向一个方向。暗示的观念即可转化为行动的冲动。群体表现出冲动、易变和急躁。所谓群体，不过是外界刺激因素的奴隶而已。从一个极端到另一个极端，是轻而易举的事情（一根阳线改三观）。群体根本不会做任何实现的策划，无法持久，不承认障碍。任何障碍都会被群体所推到（如果不能解决问题，就解决提出问题之人。）群体易受暗示，是因为它们期待着任何形式的暗示。群体期待暗示，是因为他们需要暗示。从一个念头进入大脑到付诸行动，这期间没有任何的时间间隙，几乎是立刻就变成了行动。

群体是用形象来思维的，缺乏最基本的观察能力，靠集体幻觉自我麻痹（讲好“故事”割韭菜），他们智力泯灭。原本一个头脑严谨的个人不复存在，他们成了群体中的一分子，成为了一个不具备逻辑能力与判断力的智力泯灭者。群体中的某一个人对真相的第一次歪曲，构成传染性暗示的起点。暗示的信息经由群体无意识轻信的哈哈镜的放大，呈弥散效用迅速地传递开来。（以讹传讹，变本加厉，面目全非）群众的历史也是依靠杜撰，靠想象力改变一切，历史才会最大程度背离它的本原，呈现出光怪陆离的面貌。群众的英雄也是如此，他们就未曾真实存在过，只是为了满足心理需要而杜撰出来的产物。

群众的感情是极端、易变、冲动的，打动他们的只能是极端的感情。夸大其词、言之凿凿、不断重复、绝对不以说理的方式证明任何事情。群体偏执且专横，只知道简单而极端的感情，对于别人提供给他们的各种意见、想法和信念，他们或者全盘接受，或者一概拒绝，将其视为绝对真理或绝对谬论。当群体感受到自身的力量感与破坏性后，并把这种力量与偏执结合起来，群体就拥有了专横的性质。群体渴望强权，对强权俯首帖耳，很少对仁慈心肠所动，但却随时会反抗软弱可欺者。群体对一切传统事物、传统制度，都有着绝对的迷恋和崇敬；它们对一切有可能改变自身生活基本状态的新事物，有着根深蒂固无意识的恐惧。群体不具备任何道德（持久地尊重习俗，抑制内心的冲动），但却可以表现出舍己为人、自我牺牲、不计名利、勇于献身，也可以杀人放火、无恶不作。

群体只接受简单观念，且必须是绝对的、毫不妥协的、不容置疑的、简单明了的。让群众接受新观念，改造的方向必须是低俗化和简单化。群体所谓的推理能力，实际上只是比喻。他们没有理性推理的思维过程。因此，要想领导群体，就要在他们的想象力上下功夫，万万不可求助于智力和推理。因为，影响民众想象力的并不是事实本身，而是它们发生和引起注意的方式。因此，只有对它进行浓缩加工，才会形成一种令人瞠目结舌的形象。从这个意义上说，只要掌握了影响群众想象力的艺术，也就掌握了统治他们的艺术。

群体具有浓厚的宗教情谊，即偶像崇拜。一旦民众开始迷信一个人，常常会攀比谁更迷信。身为一名领袖，如果想要让自己创立的宗教或政治信条站住脚，就必须成功地激起群众想入非非的感情，让群众在崇拜和服从中找到自己的幸福，就能让他们随时准备为自己的偶像赴汤蹈火。偶像崇拜永远不会消亡，因为群众需要宗教，发生变化的只是宗教信仰的对象。理解了宗教情结，即可理解任何惨案，总是群体所为。

**乌合之众读后感篇九**

如果我们承认马克思关于“历史是由人民群众创造的”的论断是对的，同时承认古斯塔夫・勒庞在乌合之众关于“群体在心理学上是幼稚、无知、无理性且容易被利用的”。那么我们就能够轻易的明白为什么某些人总是强调“这是人民的选取”或者说“这是历史的选取”了。

但是事实是我们在历史上几乎看不到人民群众对历史的方向有什么明确的利己性倾向。群体能够在某一个时段将一个有利于自己的政府扶植上台，同时又可能正因一些根本无法确定的谣言立刻将这个政府踢下台去。而在历史上起着决定性的把握历史方向的关键因素并非群众的意见，而是那些能够引导群众力量的个人或至少一小群持续头脑冷静和清醒的人。

也不必须持续清醒，有的时候这些领导者本身也并不清醒，他们可能耽于自己完美的政治信条或宗教信仰之中。但关键的是，需要这么一个核心似的“英雄”将这一切的信条、理念、信仰化为一种不可量化的“情绪”，才能使之最终被“群体”所理解。

根据庞勒的理论，在讨论各种因素对群体的影响的时候，理性是放在最后一位的。几乎没有人能够在一个群体中以个人智慧为整个群体智慧添光增彩。群体智商必须且永远是低于组成群体中的每一个个人的智商的，且这种差距随着组成群体的每一个个体的智商的增高会越拉越大。

而且这种现象不仅仅出此刻历史中，即便是在现代，在一个民主国家的法庭上，在陪审团中。这种现象也十分普遍，在一些案件的审理之后，陪审团中的单个成员在理解采访时纷纷表示如果重新让他选取的话，他不会给出这样的结果。

虽然庞勒对于各种因素对群体的影像的排列并不完全可信，比如他将“种族”排在第一位，同时他也是个彻头彻尾的种族主义者。但是我仍然认为他的论述在某些方面是成立的。比如教育、理性这类因素对群体的影响十分之低，群体永远对最简单最直观最感情化的口号做出用心的反映（不管是支持还是反对），但是对长篇大论式的论述报以消极的态度（懒得去支持或反对）。

基于此观点，庞勒同时提出了另一个观点：一个社会的高等教育普及度越高，对社会本身的发展并不是一个好事。甚至可能对社会生产有阻碍作用。作为一名资产阶级的心理学家，在这一点上，庞勒很大程度上是在为当时逐渐兴起的共产主义户外找一个邪恶的理论支持。他认为正是正因高等教育的普及，才导致马克思这类“厌恶的人”的出现，然后最后导致一群工人被“煽动”进行罢工最后导致了社会生产的停滞。

抛开阶级，我们能够认为庞勒的着个观点有必须的正确性。在历史上，成为群众并没有门槛，但是成为引导群众的“英雄”或负面作用的“反英雄”是有门槛的。一个英雄或反英雄的成功与否，很大程度上与个人道德情操、教育水平、家庭环境等许多“个人素质”有着至关重要的关联。高等教育的普及，使得越来越多的人拥有成为“英雄”或“反英雄”的潜质。如果是在一个动荡的战乱年代还好，如果在一个和平的稳步发展的社会下，成为“英雄”的机会很少，那么这类人中就有很多选取去做一个“反英雄”，按照庞勒的话说就是成为“马克思”。

而事实上，在战乱动荡的年代正因客观原因不可能做到普及高等教育。因此普及高等教育这个命题就等于制造反英雄。

在论述这一观点的时候，庞勒还准确的预言了我们此刻的一个社会现象：学历歧视。

架设我们有一个前提，社会中的高等职位永远少于低等职位。而且我们也永远不能想出一种使得扫地工人务必掌握微积分和概率统计才能扫地的方法。

那么如果我们的高等教育仅仅是精英教育，只有少部分人能够获得高等教育。且这些受过高等教育的人的数量刚好等于社会需要这些人才的数量。那么一切安好，社会和谐，没有人会因此而产生什么矛盾。

但是如果我们的高等教育变成了普及教育，越来越多的人获得了高等教育。这些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只有很少一部分能够获得与其知识结构相符的高等职业。而绝大多数受过高等教育的人务必去和没有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一同干那些不需要高等知识结构的职位，他们必然心有不甘，这种不甘最终可能导致某种很严重的后果。同时，那些从事高等职业的高等受教育者正因同情，会人为地提高那些低等职位的进入门槛，最后会造成超多的社会浪费，阻碍社会生产的发展。

另外，由于高等教育的相对普及，高等受教育者会对低等受教育者进行学历歧视。随着社会高等受教育者的比例增高，这个歧视会越来越严重。

这两方面综合起来的结果就是高等教育越普及，社会矛盾越大（高等教育者与低等教育者），且会出现越多的不稳定因素（闲置的高等教育组合），且越来越少的实干者（缺少的低等教育者）。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